

北京城市副中心报



2024年3月18日 星期一 农历甲辰年二月初九 今日四版



北京日报客户端 融汇副中心客户端

国家发改委和北京市人民政府联合发布 2035年城市副中心美好愿景

本报记者 曹政

国家发展改革委、北京市人民政府近日联合印发《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方案提出，推动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北京城市副中心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到2035年，以绿色为底色的现代化北京城市副中心基本建成。



以绿色为底色的现代化北京城市副中心正在加快建设。记者 常鸣/摄

绿色理念全面融入经济社会发展

国家发改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全面展现水城共融、蓝绿交织、文化传承的城市特色，塑造京华风范、运河风貌、人文风采、时代风尚的城市风貌，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发展、低碳转型实施路径和推进模式，是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支撑，也是落实北京城市副中心功能定位和发展目标的迫切需要。

《实施方案》提出，推动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北京城市副中心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使北京城市副中心成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重要践行地、绿色发展制度改革先行先试区、绿色技术示范应用创新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引领区。

到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明显增强，绿色产业规模显著提升，绿色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体系基本建立，城市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到2035年，以绿色为底色的现代化北京城市副中心基本建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和谐交融，蓝绿交织、水城共融的城市生态品质显著提升，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和生态文化深入人心，全面建成和谐、宜居、美丽的绿色发展高地。

轨道交通将形成“一环六横四纵”格局

《实施方案》聚焦建筑、交通、产业三大关键领域，强化能源、生态、文化三大重点支撑，列出的六方面重点任务就包括建设便捷通达的绿色交通示范。

对于市民关心的建设高效绿色的轨道交通方面，方案提出，高质量建成站城一体的北京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推动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融合发展，并做好与城市轨道交通衔接协调，同步推进城市航站楼功能建设，优化轨道线网，研究市郊铁路城市副中心线向东延伸服务北三县地区，满足通勤圈重点区域通勤需要，推动形成“一环六横四纵”的轨道交通格局。

同时，完善生态友好的道路交通，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加密公交线网，基本建成环廊影城北、东夏园、通马路3个交通枢纽和东小营、文旅区西区2个中心站，适当增加公交专用道，推进公交网和轨道网无缝衔接，打造广渠路快速公交走廊，初步形成快捷便利多样化供给的公交服务体系，集中建设区公交站点

500米半径覆盖率达到95%以上；沿河、沿绿、沿路建成1500公里的自行车和人行步道，增加自行车换乘设施，打造自行车友好型城市；加快实施北京东六环路城市副中心段入地改造，基本建成“十一横九纵”骨干路网体系，加强北京城市副中心核心区与各城乡组团之间的通道建设。

按照方案，城市副中心将加快建设新能源汽车推广示范区，推进公交车、出租车、分时租赁车、环卫运输车、物流配送车等城市服务车辆基本实现新能源化，逐步推动工程车新能源化，试点示范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

在区域绿色低碳交通一体化方面，将加快推进“轨道上的京津冀”建设，打造安全、高效、便捷、绿色、智能的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建设22号线（平谷线）、京唐城际等一批线路，全力推动广通路等一批跨界道路建设；坚持公交优先，持续优化跨城公交运营服务，加强轨道交通接驳换乘，便利群众快速通行；加速交通服务同城化，推动检查站优化布局，加强信息实时共享，提升进出京通行效率。

打造环副中心绿色休闲游憩环

在构建智能舒适的绿色建筑示范任务方面，城市副中心将推进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大力推行绿色建筑和超低能耗建筑，推进高品质绿色建筑建设，新建民用建筑执行绿色建筑二星级及以上标准，新建公共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三星级标准。

在打造创新驱动的绿色产业示范任务方面，方案提出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制定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金融功能支持政策，推进北京城市副中心和北三县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和标准一体化。城市副中心将着力提升产业绿色化水平，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格产业准入要求，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将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指标作为产业落地约束条件。

在建立安全高效的绿色能源示范任务方面，将完善能源消耗强度和总量调控，严格控制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开展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试点，按照“净煤、控气、少油”的总体思路，有序控制天然气使用规模，加快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进程，推动可再生能源安全可靠替代，促进油品消费稳中有降。

在构筑清新美丽的绿色生态示范任务方面，将建设水城共融的生态城市，持续完善“三网、四带、多水面、多湿地”水系格局，推动潮白河、玉带河、萧太后河、通惠河等骨干河道治理，实现全域水系连通，实施滨水景观提升工程，开展全域湿地保护修复；建成蓝绿交织的森林空间，加快建设“一心、一环、两带、两区”的城市绿色空间格局，推进东西部生态绿带和南北生态廊道控制区建设，加快建设北京城市副中心六环高线公园，基本建成环副中心绿色休闲游憩环。

问：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有哪些目标？

答：《实施方案》明确了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的四个战略定位，即：建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重要践行地、绿色发展制度改革先行先试区、绿色技术示范应用创新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引领区。同时，《实施方案》分别提出了2025年和203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的主要目标。

到2025年，北京城市副中心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明显增强，绿色产业规模显著提升，绿色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体系基本建立，城市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

到2035年，以绿色为底色的现代化北京城市副中心基本建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和谐交融，蓝绿交织、水城共融的城市生态品质显著提升，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和生态文化深入人心，全面建成和谐、宜居、美丽的绿色发展高地。

为进一步强化目标引领，《实施方案》在示范区绿色生产、绿色生活、生态环境等三个方面设置了2025年绿色产业增加值比重、星级绿色建筑面积比重、细颗粒物年均浓度等18项绿色指标，释放了高质量绿色低碳发展强信号。

问：《实施方案》提出了哪些重点任务措施？

答：《实施方案》明确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引领，聚焦建筑、交通、产业三大关键领域，强化能源、生态、文化三大重点支撑，提出了六方面示范建设重点任务：一是构建智能舒适的绿色建筑示范，包括推进实施工程建设全过程绿色建造，大力推行绿色建筑和超低能耗建筑，加大智能建造应用力度等。二是建设便捷通达的绿色交通示范，包括建设高效绿色的轨道交通，完善生态友好的道路交通，推进绿色智能交通管理，推动区域绿色低碳交通一体化等。三是打造创新驱动的绿色产业示范，包括推进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发展，着力提升产业绿色化水平，强化绿色金融商务服务功能，推进文化旅游商务融合发展，加强绿色产业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等。四是建立安全高效的绿色能源示范，包括完善能源消耗强度和总量调控，全面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和余热利用，积极拓展绿色电力应用，大力推广应用先进能源技术等。五是构筑清新美丽的绿色生态示范，包括建设水城共融的生态城市，建成蓝绿交织的森林空间，持续抓好空气污染治理，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加强韧性城市建设，加强跨区域生态环境共治等。六是树立低碳环保的绿色文化示范，包括广泛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倡导简约适度生活方式，推动普及绿色发展教育等。

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解读 《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 绿色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

绿色发展 低碳转型

和谐宜居

任重道远

本报讯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根据国务院《关于〈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的批复》有关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北京市人民政府近日联合印发《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发改环资〔2024〕241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对高质量推进示范区建设作出部署安排。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就《实施方案》接受采访，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实施方案》的创新点有哪些？

答：《实施方案》与《意见》一脉相承，力求做到一体推进、有机融合。在充分考虑高质量发展要求转化为可操作、能落地的具体措施的同时，又注重高标准、负重加压，力求蹚出一条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发展、低碳转型的路子，为破解绿色发展的制度障碍提供示范。主要创新点体现在四个方面。

政策制度方面。坚持大胆探索，推进绿色发展制度改革先行先试，建立集规划管理、开发建设、监测评估、城市治理、动态调整于一体的全过程管控机制，激发绿色发展的内生动力，着力形成一批行之有效、示范性强的政策制度经验。

技术应用方面。围绕推进绿色技术示范应用，积极探索科技创新驱动绿色低碳发展新模式，依托科技应用场景沙盒试点建设，集聚绿色创新要素，推动形成绿色、协同、高效的创新生态系统，加快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

项目落地资金平衡方面。聚焦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广泛调动社会资本参与推动绿色发展积极性，探索出一套具备经济性和可持续性的项目推进模式。

城市更新方面。北京城市副中心既有存量改造任务，又有增量建设任务，在实践中探索新城高水平绿色低碳建设、老城深度绿色低碳转型实施路径，形成一整套城市绿色低碳规划、建设、更新、运营的标准和制度体系；构建碳达峰碳中和相关技术在城市的系统化应用示范场景，探索新旧交织区域工业化、城镇化仍在快速发展情况下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以及绿色高质量发展的科学可行模式。

问：如何保障《实施方案》的各项重点任务落实？

答：下一步，我委、北京市将会同有关方面，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加大推进力度，切实推动《实施方案》各项重点任务落实落地。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城市副中心规划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推动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北京城市副中心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切实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样板。

二是强化组织实施。北京市将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完善配套政策，确保既定目标任务如期实现。北京城市副中心、通州区将认真履行具体落实责任，建立健全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工作机制，细化任务清单和政策清单，加强项目支撑和要素保障，强化各方沟通对接，切实抓好《实施方案》组织实施。

三是强化协调指导。我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在政策实施、体制创新、项目建设等方面做好指导支持，协调解决《实施方案》实施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同时，做好跟踪分析，适时组织开展《实施方案》实施进展情况评估，重大问题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